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4-061

##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1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因情况紧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临时董事会提前3日通知的要求。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全体参会董事一致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张再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对张再明先生的履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选举张再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1、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为张再明先生、阎冰先生、郭杨龙先生，其中张再明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吉瑞先生、张再明先生、赵留彦先生，其中吉瑞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为郭杨龙先生、张再明先生、赵留彦先生，其中郭杨龙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

4、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赵留彦先生、王恒先生、吉瑞先生，其中赵留彦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对吴晓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的履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聘任吴晓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对吴春叶先生、王恒先生、阎冰先生、佟秀永先生、李金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的履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聘任吴春叶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王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阎冰先生、佟秀永先生、李金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对刘晓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的履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意聘任刘晓慧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1 日

##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吴春叶先生**，197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2004年4月至2014年8月，担任上海金海雅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4年9月至2018年5月，担任圣莱科特（上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8年7月至2020年8月，担任公司生产部经理；2020年9月至2024年9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春叶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0,000股股份，通过营口鼎际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00,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2、**阎冰先生**，1985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思科认证互联网专家（CCIE认证）。2008年9月至2013年6月，担任上海惠普有限公司GDCC项目经理；2013年7月至2019年11月，历任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技术管理部经理、产品创新部经理、终端管理部经理和助理总经理职务；2019年12月至2020年8月，担任建投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2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阎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营口鼎际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00,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3、佟秀永先生**，197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7月至2004年9月，从事个体经营；2004年10月至2020年8月，历任公司销售员、销售部经理；202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佟秀永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营口鼎际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00,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4、李金阁先生**，198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2010年9月至2021年5月，担任大唐国际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21年6月至2021年9月，担任旭阳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10月，担任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2022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3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金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85,1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5、吴晓明先生**，198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2017年5月至2018年5月，担任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金融市场部同业投资中心主任；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担任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金融市场部风险管理中心主任；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担任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投行与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22年7月至2023年2月，担任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行长；202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投融资总监。2023年7月至2024年9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晓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6、王恒先生**，1984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沈阳航空航天大学安全工程专业，具有董事会秘书资质。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5 月，担任辽宁船舶工业园有限责任公司部长助理；2009 年 5 月至 2012 年 5 月，历任辽宁（营口）沿海产业基地管委会规划建设局科员、局长助理职务；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辽宁（营口）沿海产业基地管委会公用事业管理局科长；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嘉晨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16 年 10 月至 2024 年 9 月，历任公司综合办主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恒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营口鼎际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00,000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7、刘晓慧女士**，1990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晓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